

第八堂 教會復興時期

一、十七世紀神的僕人的輝煌成就

(一) 帶著天主教色彩衝激神兒女的屬靈影響

十七世紀時，在天主教中間，有一班屬靈的人被興起來，開始注重基督徒內裏的生命。

(1)莫里諾斯 (Molinos)，是一位很屬靈的人。他曾寫下了《靈程導引》(Spiritual Guide) 一書，教導人如何捨己，如同與主同死，成為當時一極有影響力的著作。

(2)蓋恩夫人 (Madame Guyon)，生於 1648 年，卒於 1717 年；她對於如何與神的旨意聯合、如何捨己等，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她寫了一本傳記，名為《馨香的沒藥》，是一本生命很深的書。蓋恩夫人恢復了絕對順服的屬靈產業。

(3)勞倫斯一生最注意的就是與神同在，他不只在禱告時與神同在，就是在最繁忙時，也念念不忘與神同在，正如詩篇七十三篇二十五節所說，『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這位既普通又平凡的廚師卻散發基督的馨香，這與勞倫斯平時不斷與神交通，將神視為其生命並喜樂密不可分的。書中提到，「如果我們要享受神的同在，我們就得繼續不斷地和神交通。離開神的交通而思念瑣碎的小事，其愚實甚。如果我們奉獻給神，得著神在我們生命力的餵養和滋補，我們就要得著大喜樂。」

(4)芬乃倫 (Fenelon) 主教。他極肯為主受苦，與蓋恩夫人二人同工，釋放了很多屬靈的道，是當時最注重內裏生命的一班人。

(二) 天主教外帶著奧秘色彩的勞威廉

勞威廉 (Law, William, 1686~1761) 聖公會的作者及神秘主義者，有「英國神秘主義者」之稱。他最著名的作品《呼召過聖潔生活》(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

(1)在混亂的基督教世界中引人傾向內住的奧秘生命

(2)《禱告的靈》和《愛的聖靈》等書，帶給神兒女對基督的認識很大的影響

二、英國的清教徒運動

自 1550 至 1700 年間在英國產生了“清教徒運動”，這運動起源于加爾文宗信仰的人士，認為英國國王的改教不够徹底，英國教會仍餘留一些天主教的錯誤。他們堅持按照聖經來推行徹底改革，清淨教會，英文是 to purify the church 所以他們被稱為“清教徒”(Puritans)。

(一) 清教徒分成兩派

清教徒雖然都接受加爾文信仰，但後來分成兩派：一派仍願留在英國國教內，從內部加以改革；另一派則要建立一個他們認為是合乎聖經真理的教會，因此決定脫離英國國教，故這一派被稱為「分離派」(Separatists)。在教會行政制度方面，後者強調每一個教會都是獨立自主的，沒有一個教會可以干涉另一個教會，因此，他們又稱為「公理派」(Congregationalists)或「獨立派」(Independentists)。

(二) 浸信會的開始

英國浸信會的創始人斯密特(John Smith)原為安立甘國教的牧師，他對聖經經過悉心研究以後，於主後 1606 年決意離開國立教會，參加分離運動。他和他的會友們逃到荷蘭阿姆斯特丹，在那裏，他得著一個極深的信念，認定聖經是信仰與實踐的唯一

指引，而根據聖經，只有心信主的人纔可以受浸。後來，有一部分會友於主後 1611~12 年間，回到英國，在倫敦建立了第一間浸信會。

(二) 清教徒受逼迫移民美洲

主後 1603 年，詹姆斯一世(James I)上臺後，對清教徒的逼迫變本加厲。主後 1620 年，有一批分離派清教徒搭乘「五月花」(Mayflower)號渡輪來到美國大陸新世界，從此開始了偉大的清教徒移民潮。第一批清教徒在他們的長老威廉·布魯斯特(William Brewster)帶領下，來到新英格蘭的普萊茅斯(Plymouth)，在那裏開始建立第一個殖民地，這批分離派清教徒又叫「天路客」(Pilgrims)。

(三) 貴格會的開始

創始人喬治福克斯生於 1624 年，家人均為聖公會會友，1647 年他開始外出傳道，所傳的內容包括：(1)真正的基督徒乃是打開心門接納耶穌者。(2)人人在神面前是平等的，不論社會地位、階級都是罪人。(3)基督徒每一句話都是實在的，反對假冒偽善。(4)唯有耶穌才能拯救社會，並且告訴人們當做個誠實人。

福克斯因傳揚上述四大內容，於 1650 年被捉在法官面前受審時，法官本尼特要他發誓不再擅自傳道並收回他所傳的，他告訴法官：「你若知道上帝的公義，就應當戰戰兢兢(QUAKER)。」法官反唇相譏說：「那麼你就是顫抖者〔QUAKER)，因此有 QUAKER (音即「貴格」) 之小名傳了出來，人們便稱福克斯及他的同道為貴格會 (原為恥笑後來卻成為尊敬) 的會友。貴格會信徒曾受到英國國教迫害，與清教徒一起移民到美洲。

(四) 偉大的本仁·約翰 (John Bunyan, 1628-1688 年)

本仁約翰不是位受過高深教育的專家，而是英國一位小鎮上的銅匠。16 歲那年，他離開家鄉，參加了克倫威爾的軍隊。當時在克倫威爾領導下的清教徒與支持英國國教的國王查理一世的軍隊之間爆發了一場內戰。

本仁約翰因信奉純正的基督教而在 1660 年的一天，當他正在一家農場進行佈道的時候，被以無執照佈道的罪名將他逮捕。在被囚之時，他經常讀聖經和弗克斯的血證史，心靈仍享自由。妻子探望他的時候，用紙卷當牛奶瓶的塞子，以供約翰寫稿，然後帶回家保存。他用這方法竟在獄中寫了十二本書和冊子，其中最著名的就是不朽的「天路歷程」。

「天路歷程」出版後，於約翰在世之年已銷售十萬冊。這書是用神奇而優美的比喻，說出人類內在和外界的試探與掙扎，令讀者發出對人類的同情心和對神的尊敬。書中描述一位名「基督徒」的，遊歷各處以尋求真道。約翰曾申明此書乃屬寓言性，但並非全是他想像得想來，乃是有神的靈啓示。

(五) 英國的循道運動—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

正如敬虔運動是在路德宗裏產生，“循道運動 Methodism”是英國國教裏的靈命復興運動。約翰衛斯理的母親因出身於清教徒家庭(清教徒分離主義者的家庭)，生活方式嚴謹，每天晚上為那麼多的兒女在床前按手禱告，訓練孩子過一個去掉自己的意志順從神旨意的生活，在嚴格的生活原則中養育了孩子們。

約翰衛斯理(第 15 個孩子)與其弟查理 Charles (第 18 個孩子)，與懷特菲 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 年) 等人在 1730 年間于牛津大學組成「聖潔團」(The Holy Club)，要依循聖經的方法來靈修與服事，因此被稱為“循道派 Methodists”。(衛理公會、美以美會、循理會、循道會、行道會、聖潔會、聖教會、拿撒勒人會等)

約翰衛斯理原係英國安立甘教會（今稱聖公會）牧師，一七三八年五月廿四日受聖靈感動，心靈變化而更新，當晚八點四十五分經歷到得救重生的經驗，不單影響了他的一生，也影響了全世界，他得「全世界都是我的牧區」之異象後，經常舉行戶外佈道，開始英國十八世紀的宗教復興，積極的推動衛斯理運動——救靈、聖潔及社會運動，一時靈風吹遍英國，免除了該國一場革命。為使社會廣大普羅階層得聞佳音，一七三九年四月二日衛斯理約翰第一次舉行了露天佈道，以後將福音帶到荒野、礦場、貧民區、工廠、監獄等廣大的群眾中。此做法激起了國教——安立甘教會的激烈反對、毀謗、恐嚇，甚至拒絕衛斯理約翰進入教堂證道。衛斯理約翰從未有意脫離安立甘教會而另創教會，但情況演變至此，加上他的佈道工作如日中天，靈性飢渴的廣大民眾排山倒海而來跟隨；他們需要關心牧養他們靈魂的牧人，需要一個有安全歸屬感的教會，所以，很自然的一個新的教會——衛理公會就漸漸成形，脫穎而出了。

悔改歸正的經歷：在此之前，衛斯理兄弟雖然熱心尋求神，也從事傳教的工作，但並未有過悔改的經歷。主後 1738 年 5 月 21 日，查理在一場大病中悔改歸正，得著了內心的平安。三天後，即主後 1738 年 5 月 24 日，是衛斯理一生的轉捩點。那天，他不大情願的去到阿爾德斯門街(Aldersgate Street)和一班信徒聚會。一位弟兄念了馬丁路得所著的《羅馬書註釋》序文，約翰聽的時候大有感受，基督的靈彷彿馨香的風吹透他的身體。他不再做徒勞無功的掙扎了，只將自己如同小孩臥在耶穌懷裏。他這時纔得著了由神來的、不可形容的平安。

自此，他就滿心篤信地傳講福音。可是他講的越懇切，教會越排拒。屢次他講完的時候，牧師便向他發怒說：「衛斯理先生，不要再來這裏講道了。」但平民大眾卻喜歡聽他，一些人心裏受了感動，漸漸聚攏起來，組成小團契，同心祈禱討論。他們起初在福特巷(Fetter Lane)設了一個小會堂作為總部，但攔阻他們的力量日增，最後竟被逼到野外去。誰知這竟是神奇妙的計劃。

約翰衛斯理受莫拉維亞弟兄會的宣教士影響極大，他年輕時曾去美洲宣教，在船上見到莫拉維亞弟兄會的信徒唱詩，非常感動，從此意識到歌頌的效果。

後來他前往德國會見敬虔派的親岑多夫，但他的事工方法和親岑多夫不同，所以他開展“循道主義”的新路。他騎馬走遍英國，在各地野外佈道，組成會社，訓練信徒領袖。

成為戶外佈道家：衛氏遊行佈道遍及英國各地，因一人的力量不足，便分派許多同工協辦。他每天除辦事著書外，還要外出傳道，年輕時騎馬為交通工具，年老時則坐車，車內放有書桌以便工作。他很贊助慈善事業，例如：釋放黑奴，開辦主日學，印發佈道單張，設立聖經會，大大推進復原派(恢復早期教會信仰)的宣教事業。

他確是教會史上最偉大和最具有影響力的宣教士之一。四十餘年中他行走廿五萬英哩。講道四萬次，渡過愛爾海峽五十次，著作達兩百冊。衛氏開始於露天佈道，由於多數牧師反對他在教堂中講道，即或許可的話，也無法容納成千成萬的聽眾。後來他只好另建禮拜堂，組織教會，奠定了普世循道運動的基礎。

一七九一年衛氏在重病中，振起精神勉強說：「世界最好的事，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同一句話連續三次，當晚只能喃喃的說：「讚美，讚美。」次晨說聲「再會」！氣絕安息了。